

中共中央国家机关工作委员会 中央国家机关工作委员会 老龄工作办公室文件

中工发老委发[2005]5号

关于举办“老干部忆传统”征文活动的通知

中央国家机关各部门离退休干部局（办、处）：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精神，配合正在开展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央国家机关工委老龄办与《中国老年报》

联合开展“弘扬革命传统，坚定理想信念”老干部忆传统”征文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宗旨

离退休干部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他们身上蕴含着宝贵的精神财富。实现民族复兴中国，包括广大离退休干部在内的全体人民团结奋斗，坚定理想信念，在新的征程上接续奋斗。此次征文活动，旨在引导离退休干部撰写革命回忆录，通过回忆党的优良传统

励青年一代树立为民宗旨、务实作风，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力量。

二、征文内容

离退休老干部用自己人生中的真实往事，讲述老一代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征程中的追求梦想和奋斗故事，使青年一代从中受到思想的启迪和激励。

三、征文形式

(一) 采取第一人称的方式撰写；

(二) 以记叙文为主，可夹叙夹议；

(三) 所述事件是作者本人亲身经历

(四) 文章力求以小见大，生动具体

(五) 每篇文章一般不超过2000字

(情况文字将有所删减)；

(六) 对于部分执笔确有困难的老

由各部门离退休干部局(办、处)协助

四、报送要求

(一) 回忆文章要符合党的方针政

符合保密规定；

(二) 报送征文须经本部门离退休

意，对于所涉重大历史事件的稿件，将

行审核；

(三) 报送征文时，请附2016年

关照片、手迹等；

(四)重点征集离退休部局级领导干部的回忆文章，对于具有

文献价值的史料、文稿、手迹、视频影像资料等向征集，
退还。

(五)征稿时间为2013年8月1日—12月31日，从8月
起开始，采用稿件在《中国老年报》开辟专栏陆续刊发；

(六)文字投稿要求发电子邮件，统一将征文发送到《中
老年报》社电子邮箱，并注明作者单位名称、姓名、联系方式

(七)作品必须原创，不得对他人的评论或观点进行
抄袭或修改。

五、征文评选

聘请专家组成评审组，对征文逐一评审，
评出获奖作品及名。一等奖10名，二等奖20名，三等奖30名。

评审组组成：由离退休部局级领导干部
组成，负责征集、评选、颁奖、出版等工作。

六、组织机构

成立“老干部忆传统”征文活动组

委员会主任：陈存根 中央国家机关

主任：王 平 中央国家机关工委老龄办常务副主任

副主任：李维新 中国老年报总编辑、主任

魏黎耕 中央国家机关工委老龄办副主任

主任：李维新 中国老年报总编辑、主任

中央国家机关有关部门离退休干部局领导
办公室设在中国老年报社。

办公室主任：魏黎耕

联系人：董以宏 张树恒

联系电话：(010) 58122307 58122330

传 真：(010) 58122329

电子信箱：lgbyct@163.com

通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老年新闻报四号

邮 编：100020

工委老龄办

月 1 日

中央国家机关

2013 年 8

抄送：工委副书记、委员。

中央国家机关工委老龄工作办公室

20

13 年 8 月 2 日印发

共印 180 份